

登封教育文苑

有一朵花开的声音需要去聆听花香的絮语,有盏明灯会照亮心壁。

亲爱的老师们、同学们,这是一片青青的绿茵地,期待着你的耕耘。这是一片火热竞技声场,砥砺着我们滚烫的赤诚。相约教育文苑,让我们一起用图片来定格感动的瞬间,让文苑的每一段文字能洗涤大家心灵的尘埃,用昂扬的激情来唱响一曲登封教育美好之歌!

《教育文苑》期待师生们的书画、文学作品,邮箱:1339300175@qq.com

那猪

□登封市嵩山路小学 徐学军

我家养了一头小猪,纯白色,无一根杂毛。

母亲用一根绳把那猪拴着,所以它的活动范围很有限。每日三餐,定时但不定量,一般把它喂得肚子圆圆的就行。那猪的食性特好,每次都把食儿吃得干干净净,好像懂得东西来之不易似的。母亲时常去地里拔一些青草带回家喂那猪。它狼吞虎咽,如吃山珍海味一般。吃完了,抬起头哼着,看主人没有再喂它的意思,又低下头把残叶剩屑吃得一干二净。

每天,当你端着盆,拌着食走进那猪时,它卧着的身体会“呼”一下站起来,冲到槽边,边哼边摇着小尾巴。由于它等不及,还没有倒完,它的头就扎进了槽中。

猪大多是吃吃睡睡。但我家的猪抽空还要进行体育锻炼。那欢蹦乱跳、东奔西跑、左冲右吼的样子,像一头小雪豹。那姿势、那场面令我家的老公鸡都驻足而视,卧在窝中下蛋的老母鸡都伸颈而观。猪累了,慢慢卧下来,前蹄支着头,粗气直喘。

猪也有它的卫生习惯。那就是

吃、住、拉的地方分得很清。吃在槽边,睡在窝中,拉在边远。它会固守一片排泄粪便,那一片像它的厕所一般。

渐渐地,那头猪肥了,约300斤。这时,它吃饱不再撒欢儿,大多是躺在窝边。你喊一声“猪”它会有礼貌地“哼”一声,再喊一声“猪”时,它就懒得去答应。

有一次,拴猪的绳开了,它没有用嘴去犁院地,也没有拱花盆。而是温顺地躺在厨房门前,把嘴放在门前台阶上。这时,你用棍在它身上划几下,它以为给它挠痒痒,于是舒展了身子,伸直了腿,你把绳重新套在它的前腿上和脖子上,系好了,轻轻地敲它一下,它便“哼哼”地表示惊讶,待明白了,才站起来,顺着牵劲回到窝边。

选良辰吉日,焚香祭祖,那猪被屠夫刀劈两半,大卸八块,摘心去肺,剔骨洗肠,剁肉切丝,或煮或炒或炸或蒸。它让年近七旬的老人宴请了儿子结婚时的亲朋。

那猪的一生是短暂的一生,也是幸福的一生,更是奉献的一生。

与坚强携手并进

□登封市直一初中八(10班) 李欣妍

一次次失败将会逐渐成熟,一次次起伏将会日渐坚强。

——题记

我们既然来到世间,就要具有承受一切苦难的坚韧之心。坚强,对于我来说,是一位陪伴我成长的好伙伴,是它让我一次次地从困难面前爬起,奔向成功。

窗外,豆大的雨滴正猛烈地敲打着窗玻璃,发出接连不断噼里啪啦的声音。我坐在窗边,轻声叹了口气。我的心情犹如窗外那阴沉的天气,压抑得让人喘不过气来,因为,这次考试,我的目标未能达到,而且退步了不少,这使我沮丧极了。

我坐了很久,依然不能释怀,心里十分难过,叹了口气,起身准备拉窗帘,忽然看到在路灯昏黄的微光下,有一朵绮丽的野花,它已被暴风雨摧残得奄奄一息,茎已被折断了些许,破败,而又狼狈。我不由得为它惋惜,又想到了自己,不禁自嘲地笑了笑,拉上了窗帘。

睁开眼,第二天的黎明已至。心

中的不甘、惆怅仍未消退,我无法面对困难,可无奈,学还是要上的,我背上书包,走出家门。

蓦地,我看到了那朵野花,不禁怔住了。它并没有像我想象的那样,在暴风雨的一次又一次打击后,在绝望中死去,而是对着天空,对着我,傲然、坚强地抬起了头,即便浑身伤痕累累。

顿时,我的惆怅,随着太阳的出现,一扫而空。也许,我明白了。

人生中,总会遇到很多的困难,无论是大是小,只要怀有一颗坚强之心,都能战胜他们。坚强,的确是人生中最重要品质,它决定着你的命运,是漫漫人生路上必不可少的合作伙伴。

与坚强携手并进,无论是风是雨,无论成长道路上有多少荆棘,无论前方有多少困难挫折在等候,我都不会停下脚步,而是与之共进,因为我坚信迟早会有见到灿烂阳光的一天,迟早会有豁然开朗的一天。

我阅读 我快乐

□登封清华园学校九三班 许驿暄

高尔基曾经说过:“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”是啊,书籍就像一位良师益友,它能教给我们许多知识,促进我们的成长与进步。

从能使用拼音认字开始,我就开始了阅读,可能是因为家庭氛围,耳濡目染、在潜移默化中养成了爱阅读的好习惯。我一开始接触的是绘画读本,却满足不了我阅读的欲望,于是父亲就买了一本注音读物,可以算是长篇故事了吧。到了高年级,就不看注音读本,开始接触沈石溪的动物小说,毫不夸张地讲,我当时阅读沈石溪系列真的是走火入魔,无论是借阅还是购买,看完了整个系列,我喜欢阅读他的书,因为他的书让我有一种身临其境的感觉。父亲想让我了解更多作家,于是我又开始接触曹文轩的书籍。我也依旧会认真地看,积累好词好句,这使我的语文成绩始终保持优异。升入初中,时间紧凑,看书时间骤减,但我也依然会抽时间去阅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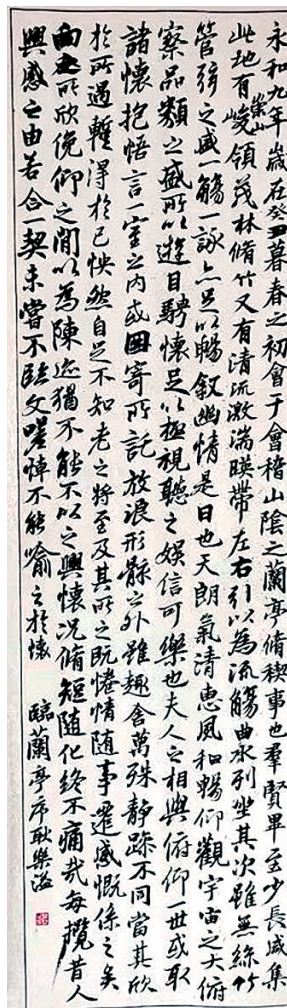
父亲和我都喜欢阅读,但我有时会玩手机,父亲就会心平气和地劝我,我也只是当做一时的警告,并没有太大的改变。我的阅读时间是在

晚上睡觉前,坐在床上,看一会儿书,但往往是看书忘了时间,直到不能再看的时候这才恋恋不舍地放下书本。我阅读的时候,确实是全神贯注,沉浸在故事情节中不能自拔。我有时会因为某些段落哈哈大笑,有时也会因为悲伤的段落哭上一会儿。我觉得我就像书中的某个角色,顺着故事情节一步步走了下去。

从霍达的《穆斯林的葬礼》中,我看到了卖玉世家由兴盛到衰败的过程;从林语堂的《朱门》中,我了解了民国时期社会的动荡以及人们追求幸福的美好愿望;从列夫·托尔斯泰的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中,我了解了某些人的自私自利,不惜牺牲别人的幸福来维护自己的声誉。我因此而叹息、感动、愤怒。阅读带给我许多快乐,也教会我许多。阅读提高了我的阅读能力,增加了我的阅读速度,充实了我的词汇量,能让我的作文、阅读理解分数提高,使我受益匪浅。

一本好书,就像一位益友,它从来不会讨厌你,也不会离开你。从现在开始,捧起书本吧!让我们感受到阅读的快乐,享受阅读的美好。

作品欣赏



耿乐溢
高阳高中一(11)班



苏泉博
石道乡初级中学
七年级六班



刘雯静
登封市直二初中八九班



毛彩玳
登封市直
第二初级中学
七二班